

## (上接A14版)

## 1、发行时间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6日 2025年7月11日 周五	刊登《招股意向书》《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及《主板上市提示公告》等相关公告与文件 网下投资者通过国泰海通报备系统提交核查材料 网下路演
T-5日 2025年7月14日 周一	网下投资者通过国泰海通报备系统提交核查材料 网下路演
T-4日 2025年7月15日 周二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材料截止日(中午12:00截止) 网下投资者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注册截止日(当日12:00前) 网下路演
T-3日 2025年7月16日 周三	初步询价日(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报价时间为9:30-15:00,截止时间为15:00) 保荐人(主承销商)开展网下投资者核查 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截止日
T-2日 2025年7月17日 周四	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确定发行价格,确定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有效申购数量 确定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最终获配数量和比例
T-1日 2025年7月18日 周五	刊登《发行公告》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上路演
T日 2025年7月21日 周一	网下发行申购日(9:30-15:00) 网上发行申购日(9:15-11:30,13:00-15:00) 确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及网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网上申购配号
T+1日 2025年7月22日 周二	刊登《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网上发行摇号抽签 确定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T+2日 2025年7月23日 周三	刊登《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及《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网上中签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在T+2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 网下获配投资者缴款(认购资金到账时间截至16:00)
T+3日 2025年7月24日 周四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上网下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T+4日 2025年7月25日 周五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招股说明书》等相关文件 募集资金划付发行人账户

注:1.T日为网上网下发行申购日;

2.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期;

3.若本次发行定价对应市盈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二级市场平均市盈率(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同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或本次发行定价超出《发行公告》中披露的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中位数和平均价格平均数,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的报价中位数和平均价格平均数的孰低值,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在网上申购前发布《投资风险特别公告》,详细说明定价合理性,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如因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故障或不可控因素导致网下投资者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购工作,请网下投资者及时与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

## 2、本次发行路演推介安排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于2025年7月11日(T-6日)至2025年7月15日(T-4日),向符合要求的网下投资者通过现场、电话或视频会议的方式进行网下推介,路演推介内容不超过《招股意向书》及其他已公开信息范围,不对股票二级市场价格作出预测。推介的具体安排如下:

路演日期	推介时间	推介方式
2025年7月11日(T-6日)	9:00-17:00	现场、电话、视频会议等
2025年7月14日(T-5日)	9:00-17:00	现场、电话、视频会议等
2025年7月15日(T-4日)	9:00-17:00	现场、电话、视频会议等

网下路演推介阶段,除发行人、保荐人(主承销商)、符合要求的网下投资者及见证律师以外的人员不得参与。本次网下路演推介不向投资者发放任何礼品、礼金或礼券。保荐人(主承销商)对面向两家及以上投资者的路演推介活动将进行全程录音。对网下投资者一对一路演推介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记录路演推介的时间、地点、双方参与人及主要内容等,并存档备查。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在2025年7月18日(T-1日)进行网上路演回答投资者的问题,回答内容严格界定在《招股意向书》及其他公开资料范围内,具体信息参阅2025年7月17日(T-2日)刊登的《网上路演公告》。

## 二、战略配售

## (一)本次战略配售的总体安排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400,1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00%。其中,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初始认购数量为400,1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00%,且认购金额不超过7,500万元。

最终战略配售比例和金额将在2025年7月17日(T-2日)确定发行价格后确定。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根据回拨机制规定的原则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的最终战略配售情况将在2025年7月23日(T+2日)公布的《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披露。

(二)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 1、投资主体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国泰君安享悍高集团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君享1号资管计划”)。

## 2、参与规模和具体情况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拟认购本次公开发行规模的比例为10.00%,即400,1000万股,且认购金额不超过7,500万元(君享1号资管计划募集资金的100%用于参与本次战略配售,即用于支付本次战略配售的价款)。具体情况如下:

具体名称:国泰君安享悍高集团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备案日期:2025年5月20日

产品编码:SAYJ89

募集资金规模:7,500万元

管理人: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实际支配主体: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非君享1号资管计划的支配主体。

实际参与人姓名、职务、拟认购金额及比例:

序号	姓名	职务	实缴金额(万元)	资管计划份额持有比例	员工类别	用工合同所属单位
1	欧丽丽	董事、副总经理	1,840	24.53%	高级管理人员	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马保峰	精密五金事业部总经理	500	6.67%	核心员工	广东悍高家居科技有限公司
3	徐昊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120	1.60%	高级管理人员	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	黄永松	自动化总监	120	1.60%	核心员工	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	周秀舟	财务总监	120	1.60%	高级管理人员	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	梁荣坚	功能五金事业部生产副经理	120	1.60%	核心员工	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	周正超	五金电商事业部副总经理	120	1.60%	核心员工	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	周绮云	功能五金事业部大客户部副总经理	120	1.60%	核心员工	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	尚永强	功能五金事业部云国内销售总监	120	1.60%	核心员工	广东悍高销售有限公司
10	杨妩娟	五金电商事业部副总监	120	1.60%	核心员工	佛山市悍高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1	宋意鹏	功能五金事业部国内销售总监	120	1.60%	核心员工	广东悍高销售有限公司
12	陈仕高	五金电商事业部国内销售总监	120	1.60%	核心员工	佛山市悍高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3	苏健源	供应链采购副总监	120	1.60%	核心员工	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	林居右	功能五金事业部云国内销售总监	120	1.60%	核心员工	广东悍高销售有限公司
15	姚巧琴	功能五金事业部厂长	120	1.60%	核心员工	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	黄慧娥	财务副总监	120	1.60%	核心员工	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	梁奕添	功能五金事业部高级开发经理	120	1.60%	核心员工	佛山市悍高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8	印涛	五金电商事业部开发经理	120	1.60%	核心员工	佛山市悍高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9	骆改华	功能五金事业部高级PMC经理	120	1.60%	核心员工	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	曹静怡	厨卫事业部市场总监	120	1.60%	核心员工	广东悍高销售有限公司
21	陈梅	功能五金事业部云国内销售总监	120	1.60%	核心员工	佛山市顺德区悍高家具制品有限公司
22	杜君杰	户外家具事业部国内销售总监	120	1.60%	核心员工	佛山市顺德区悍高家具制品有限公司
23	李乾鹏	五金电商事业部营销中心经理	120	1.60%	核心员工	佛山市悍高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4	刘华	厨卫事业部厂长	120	1.60%	核心员工	佛山市顺德区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	刘平	证券事务代表	120	1.60%	核心员工	佛山市顺德区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	施双明	企管部经理	120	1.60%	核心员工	佛山市顺德区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	王国锐	品质部总监	120	1.60%	核心员工	佛山市顺德区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	吴杰	户外家具事业部厂长	120	1.60%	核心员工	佛山市顺德区悍高家具制品有限公司
29	杨朝煦	品牌部总监	120	1.60%	核心员工	佛山市顺德区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	叶丽	厨卫事业部国内销售总监	120	1.60%	核心员工	广东悍高销售有限公司
31	袁树夫	行政部总监	120	1.60%	核心员工	佛山市顺德区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2	袁志刚	厨电事业部副总经理	120	1.60%	核心员工	广东悍高销售有限公司
33	张伟	精密五金事业部厂长	120	1.60%	核心员工	广东悍高家居科技有限公司
34	姬若晴	户外家具事业部海外销售总监	120	1.60%	核心员工	佛山市顺德区悍高家具制品有限公司
35	陈植生	户外家具事业部海外销售总监	120	1.60%	核心员工	佛山市顺德区悍高家具制品有限公司
36	张泰维	户外家具事业部开发经理	120	1.60%	核心员工	佛山市顺德区悍高家具制品有限公司
37	汪宝春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功能五金事业部总经理	120	1.60%	核心员工	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8	孙国华	董事、户外家具事业部总经理	120	1.60%	核心员工	佛山市顺德区悍高家具制品有限公司
39	余菊林	厨卫事业部总经理	120	1.60%	核心员工	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	唐雅琼	营运总经理	120	1.60%	核心员工	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1	蒋祖飞	监事、五金电商事业部总经理	120	1.60%	核心员工	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	毕伟峰	功能五金事业部海外销售总监	120	1.60%	核心员工	悍高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3	梁永盛	五金电商事业部客服经理	120	1.60%	核心员工	佛山市悍高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4	刘文思	五金电商事业部设计经理	120	1.60%	核心员工	佛山市悍高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5	胡林	户外家具事业部PMC经理	120	1.60%	核心员工	佛山市顺德区悍高家具制品有限公司
			合计	7,500	100.00%	-

人;

(2)具备丰富的上海市场和深圳市场证券投资交易经验,包括但不限于投资者从事证券交易时间达到五年(含)以上,且具有上海市场和深圳市场证券交易记录,最近三年持有的从证券二级市场买入的非限售股票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中,至少有一只持有时间连续达到180天(含)以上;

(3)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最近十二个月未受到刑事处罚、未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相关监管部门采取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者被相关自律组织采取纪律处分措施,最近三十六个月内被相关自律组织采取书面自律管理措施不满三次;

(4)具备专业证券研究定价能力,应具有科学合理的估值定价方法,能够自主作出投资决策;

(5)具备较强的风险承受能力,能够独立承担投资风险,其风险承受能力等级应为C4级(含)以上;

(6)具有开展首发证券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独立性,能够独立开展首发证券研究定价、网下询价和申购业务;

(7)监管部门和中国证券业协会要求的其他条件。

7.若配售对象类型为基金公司或其资产管理子公司一对一专户理财产品、基金公司或其资产管理子公司一对多专户理财产品、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限额特定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单一资产管理计划等,须在2025年7月15日(T-4日)中午12:00前完成备案。

8.网下投资者属于以下情形之一的,不得参与本次网下发行:

(1)发行人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员工;发行人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直接或间接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以及该公司控股股东、控股子公司和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子公司;

(2)保荐人(主承销商)及其持股比例5%以上的股东,保荐人(主承销商)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员工;保荐人(主承销商)及其持股比例5%以上的